

《東華漢學》第 27 期；63-92 頁
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華文文學系
2018 年 6 月

重論王逸《楚辭章句》與劉向《楚辭》的關係^{*}

陳鴻圖^{**}

【摘要】

劉向輯錄屈原等人的作品，編成十六卷《楚辭》，今已佚亡，後來王逸為《楚辭》作注釋，編成《楚辭章句》。過去學界認為王逸《楚辭章句》的底本必然出自劉向編集之《楚辭》，本文針對這個問題，指出宋以來學者僅據王逸序言考證兩書版本的關係並不可靠，一方面宋代以前文獻未有論及《楚辭章句》底本源出劉向；另一方面，王逸受朝廷徵召，擔任校書郎一職，編撰《楚辭章句》時勢必涉及文本校勘。從漢代校勘古書的方法來看，校勘典籍先是兼備異本，除其重覆，作成定本後再對勘文字，並非以某一底本再加以對校的形式，故絕不能用後世的版本觀念稱劉本為底本。今人主張王逸依據劉本為底本撰寫《楚辭章句》的觀點，是受到宋代雕版印刷將「劉向」之名設置於刊本書題的影響，至今仍成學界主流觀點。辨清《楚辭章句》與《楚辭》兩書的關係，將

^{*} 荷蒙兩位匿名評審惠賜寶貴意見，謹致謝忱！又，本研究得到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UGC）教員發展計劃資助（項目編號：FDS14/H05/17），特此致謝！

^{**} 香港恒生管理學院中文系助理教授

有助吾人釐清古人底本的觀念，對進一步了解古書注本的形成亦有很大的裨益。

關鍵詞：《楚辭章句》、王逸、劉向、《楚辭》、底本

一、引言

據清代《四庫全書》館臣之言，西漢劉向（前79-?）輯錄屈原（約前343-前277）、宋玉（約前298-前222）等人作品，編成《楚辭》一書（下簡稱劉本），後來王逸（90-約158）根據劉本《楚辭》增入己作〈九思〉成十七篇，並為全書作注釋，編成《楚辭章句》（下簡稱《章句》）。¹ 依照秦漢古書單篇別行的通例，² 劉本《楚辭》成書之前，或以單篇的形式流行。正如司馬遷（約前145-90）讀屈原之作，所舉〈離騷〉、〈天問〉、〈招魂〉、〈哀郢〉四篇，³ 皆未言明出處，大概是依據單行本之故。而漢人注〈離騷〉、〈天問〉都以一篇為限，又可證《楚辭》未成書前，屈賦傳本大多是單篇別行。正式採用屈原名義編成的文集，一般認為是〈漢志〉「屈原賦二十五篇」。此「二十五篇」原是劉向在官方主導下編訂的本子，因而著錄於班固（32-92）的〈漢志〉。但在官方的本子以外，王逸在〈離騷後序〉另有楚人「二十五篇」之說：

屈原履忠被譖，憂悲愁思，獨依詩人之義而作〈離騷〉，上以諷諫，下以自慰。遭時閭亂，不見省納，不勝憤懣，遂復作〈九歌〉以下凡二十五篇。楚人高其行義，瑋其文采，以相教傳。⁴

¹ 永瑤等總裁，紀昀等總纂，《四庫全書總目》（北京：中華書局，1981），卷一四八，頁1267。

² 余嘉錫《古書通例》說：「古人著書，本無專集，往往隨作數篇，即以行世。」見余嘉錫，《古書通例》（北京：中華書局，2007），頁244。

³ 司馬遷撰，裴駟集解，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屈原賈生列傳》（北京：中華書局，1959），卷八四，頁2503。

⁴ 洪興祖撰，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一，頁48。

所謂「教傳」，褚斌傑指是教授子弟以傳後世，不是一般的流傳，而是有所輯錄。⁵ 雖然楚人「以相教傳」非一定要如劉向輯錄成定本才能教授弟子，然透過「教傳」對屈賦的形成和流傳產生過影響。⁶

早期能夠選入二十五篇中的作品都題稱作「屈原」，後來十六卷本《楚辭》在屈原傳本的基礎上，卻增入宋玉等人的作品，吳宏一認為：

可以看出來自有他（按：劉向）取捨的標準。他想編選的，不是《楚辭》作品的總集，而是輯錄屈原的紀念集，把當時傳世的屈原作品彙集起來，再把宋玉以下追愍屈原的辭賦作為附錄。簡單的說，劉向所編《楚辭》的目的，就是要追愍屈原，並且彰明屈原的孤忠諒節。⁷

經歷過早期單篇別行的階段，到西漢廣收非屈之作，正式編成《楚辭》的專集，由始至終都可以體現出編者以「屈原」為中心的宗旨。

過去學界指出王逸繼劉向之後作《楚辭章句》，其底本必是出自劉向編集之《楚辭》。此一觀點很早就有人提出，宋人晁補之（1053-1110）〈離騷新序〉云：「劉向《離騷楚辭》十六卷，王逸傳之」，⁸ 至明代王世貞（1526-1590）〈重刊王逸楚辭序〉又謂：「其前十五卷為漢中壘校尉劉向編集……前後皆王逸通故為《章句》」，⁹ 兩人均將王逸《章句》看作是劉本的子遺，而認定兩書之承傳關係，於是到清代《四庫全書》館臣總結《楚辭》一書的形成時，就說得比之前更為仔細：

⁵ 褚斌傑，《楚辭要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頁102。

⁶ 小南一郎（Ichiro Kominami）指出：「屈原賦二十五篇不單只是傳，而被說為是『教傳』，因此可以推測其中包含如何誦讀這些作品的教傳，以及相關《楚辭》理解的詳細指示。」見小南一郎著，張超然譯，〈王逸《楚辭章句》研究—漢代章句學的一個面向〉，《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十一卷第四期（2001.12），頁22。

⁷ 吳宏一，《詩經與楚辭》（臺北：臺灣書店，1998），頁151。

⁸ 晁補之，《雞肋集》，《文淵閣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卷三六，頁3，總頁682。

⁹ 王世貞，《弇州四部稿》，《文淵閣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卷六七，頁16，總頁166。

初，劉向裒集屈原《離騷》、《九歌》、《天問》、《九章》、《遠遊》、《卜居》、《漁父》，宋玉《九辨》、《招魂》，景差《大招》，而以賈誼《惜誓》、淮南小山《招隱士》、東方朔《七諫》、嚴忌《哀時命》、王褒《九懷》及向所作《九嘆》，共為《楚辭》十六篇，是為總集之祖。逸又益以己作《九思》與班固二《敘》為十七卷，而各為之註。¹⁰

劉本《楚辭》早已佚亡，其篇名固不可確考，但《四庫》館臣仍堅信《章句》保存劉本的原貌，故透過《章句》一書便能夠推知劉本十六篇的篇目。至於後世輯刻劉本《楚辭》，多從王逸《章句》錄出，¹¹ 則又反映除篇目之外，劉本的具體內容都能根據《章句》一書得以恢復。近世學界大體上承古人的觀點，林維純〈劉向編集《楚辭》初探〉一文說：「東漢王逸《楚辭章句》所依據的底本，原是由劉向編集而作。」¹² 《楚辭著作提要》則指出《章句》使用劉向編集的《楚辭》為底本，「基本上為學術界所認可」。¹³ 由是可見，自宋以來學者對《章句》以劉向《楚辭》為底本撰寫而成大多無甚異議，以致很少人深究其說之然否。

然而，若細察目前留存的各種文獻記載，會發現兩書的承傳關係，只是建立在王逸〈離騷後序〉的簡短序言，但該篇序言並無法提供《章句》因承劉本《楚辭》的證據。再者，除王逸此篇序言外，過去鮮有論者注意到宋代以前，文獻著錄中幾乎未有提及王逸因承劉向本《楚辭》一事，兩書之版本關係直到宋代才逐漸確立。從以上兩個疑問出發，兩書之間的關係似乎仍存在著諸多疑點須要辨明，實有重探的必要。¹⁴ 職

¹⁰ 永瑤等總裁，紀昀等總纂，《四庫全書總目》，卷一四八，頁 1267。

¹¹ 崔富章，《楚辭書目五種續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頁 3。

¹² 林維純，〈劉向編集《楚辭》初探〉，《暨南學報》1984 年第 3 期，頁 86。

¹³ 崔富章總主編，《楚辭著作提要·楚辭章句》（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頁 3。

¹⁴ 前人「論王逸《楚辭章句》與劉向《楚辭》的關係」散見於不同著作，其中《章句》據劉向《楚辭》為底本的觀點可追溯至宋代，至今仍成學界主流觀點，故本文所謂「重論」並非針對某一文章或專著。

此之故，本文擬綜合歷來各說，先梳理出劉向與《楚辭》的關係，以作後文討論的依據。其次，從宋以前文獻著錄出發，辨析《章句》與劉本《楚辭》的關係，繼而從王逸任職東觀校書郎編撰《章句》的具體情況入手，探析《章句》與劉本《楚辭》的承傳關係。最後，在前文的基礎上，嘗試從現存《章句》刊本書題分析王逸因承劉本《楚辭》之說的形成，冀能夠藉此釐清《章句》與劉向《楚辭》的真正關係。

二、劉向編纂《楚辭》之說平議

傳統以來一般認為劉向將屈原、宋玉等人的作品彙編成集，定名為《楚辭》，但是到了近代，《楚辭》是否出自劉向卻成為一個爭議的問題。關於劉向本《楚辭》編纂一事，最早是由王逸《章句·後序》提出：「逮至劉向，典校經書，分為十六卷。」¹⁵ 這段簡要的說明影響深遠，也是對劉向編纂《楚辭》的重要證明，廣為後人採錄。¹⁶ 明代張溥（1602-1641）《漢魏六朝百三家集題辭》在《王叔師集》的提要即抄錄文中內容：

漢武帝時，淮南王作《離騷傳》，向典校經書，分為十六卷。¹⁷ 清人編修《四庫全書》時，逐一列出劉本十六篇篇目，正是始自王逸此一舊說。但到了三十年代初，王雲渠於《北平晨報》發表一系列文章質疑《楚辭》的編者不是劉向，¹⁸ 提出《楚辭》不著錄於《漢志》：「如果十六卷《楚辭》全係劉向親手校集，班固在《劉向傳》和《藝文志》

¹⁵ 洪興祖撰，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卷一，頁48。

¹⁶ 當然前人深信王逸之言，基本上是根據兩種判斷。首先「典校經書」即成帝時劉向受詔校書一事，根據《漢書·藝文志》，劉向主理六藝、諸子、詩賦三略，任宏、尹咸和李柱國分別負責兵書、數術和方技。各人分工合作，《楚辭》一書由負責主理《詩賦略》的劉向校理，符合工作的分配。而其「分為十六卷」，和劉向校書得出的「十六卷」亦完全吻合。

¹⁷ 張溥著，殷孟倫注，《漢魏六朝百三家集題辭》（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0），頁53。

¹⁸ 王雲渠，〈楚辭十六卷是劉向所校集的麼（一）〉，《北平晨報》，1931年11月24、26、27日。

中，也不應對劉向校集楚辭一段事實，一字不提。」¹⁹此一斷言隨即引起各方熱烈討論，出現兩種截然不同的意見。除王雲渠外，朱東潤同樣提出相近的質疑：

此書如出劉向所集，其後向子劉歆作《七略》，班固復本《七略》作《漢書·藝文志》，皆不應不收入。今《漢書·藝文志》無此書，此其可疑者一。²⁰

兩人都從劉向奉詔校書切入，指出校書的書目理應保存於班固〈藝文志〉之中，《楚辭》不可能不著錄於〈漢志〉。隨後，王雲渠還發現《楚辭》收錄的其他單篇作品，〈漢志〉同樣也有闕錄的情況，如王氏提出〈大招〉一篇：

假定劉向曾經校集《楚辭》，劉向校集《楚辭》，曾將〈大招〉一篇，入《楚辭》中，則劉向〈詩賦略〉，無論〈大招〉是否景差所作，也一定把〈大招〉一篇，錄入〈詩賦略〉中。²¹

甚至他還指出：²²

所有在東方朔傳本未被記載過的，全是偽書，全是別人假託的，全都不是東方朔自己的著作。這一類的偽書，全沒曾經劉向校錄過。……假定劉向校〈詩賦略〉，真曾被劉向認為確係東方朔作，劉向也一定把〈七諫〉同東方朔作其他嫚戲不可讀的賦一齊錄入第四種賦—雜賦裡邊，絕對不得和前三種賦並齒。²³

¹⁹ 王雲渠，〈楚辭十六卷是劉向所校集的麼（一）〉，《北平晨報》1931年11月24日，第九版。

²⁰ 朱東潤，〈楚歌及楚辭—楚辭探故之一〉，收入《楚辭研究論文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頁366。

²¹ 王雲渠，〈楚辭十六卷是劉向所校集的麼（一）〉，《北平晨報》1931年11月24日，第九版。

²² 除此之外，王雲渠和朱東潤兩人另外舉出其他證據，但考慮到均與〈漢志〉有關，故不再贅述。另外，龔偉對朱東潤提出的六個懷疑（見〈楚歌及楚辭—楚辭探故之一〉，頁365-367）有很仔細的駁論，參《楚辭研究三題》（廣西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7），頁12-14。

²³ 王雲渠，〈楚辭十六卷是劉向所校集的麼（二）（三）〉，《北平晨報》，1931年11月26日、11月27日，第九版。

《漢書·東方朔傳》收錄東方朔（前154-前93）諸作，但未載錄劉向選錄的〈七諫〉，確使人懷疑《楚辭》是否劉向所編，但對於〈漢志〉之闕錄，余嘉錫《古書通例》早已指出：

〈藝文志〉於漢時書，不盡著於錄，證之本書，章章可考。²⁴

因此〈漢志〉（如〈大招〉等）的不著錄很可能是出於收錄範圍有限之故，不一定跟劉向的編纂有關。至於班固《漢書》東方朔之作中未有收錄〈七諫〉，甚至連〈漢志〉都不錄用，²⁵ 必須從另一個角度來理解。因為最受爭議的是班固「凡劉向所錄朔書」這一段話；實際上班固所言「凡劉向所錄朔書」一段的依據雖是劉向，但所作「世所傳他事皆非也」的結論卻非出自劉向，而是班固個人的判斷，若據此否定劉向與《楚辭》一書的關係，實是把班固當作劉向，張冠李戴，將導致誤解萌生。

上述非劉之說的主張者，大抵沿襲〈漢志〉不著錄這一點。但是，現代學者並非一面倒地反對劉向編者之說，譬如力之就以〈漢志〉設定的體例來解釋不著錄的原因，從而對舊說提出辯解：

考〈藝文志·詩賦略〉，賦分為四類，前三類以人為別，而後一類以內容為歸。然而，《楚辭》既不同於前者，又異於後者，故其無所歸，收它即壞〈詩賦略〉之體。何況，其最主要的部分——《屈原賦》25篇，已被單獨著錄（從〈藝文志〉之體例說，《屈原賦》又絕不能不著錄）；其所附的代屈原設言之作，亦多有所歸。²⁶

²⁴ 余嘉錫，《古書通例》，頁191。

²⁵ 〈七諫〉是否不見於《漢書》，學者仍有爭議。如湯炳正懷疑〈七諫〉即本傳所舉之〈責和氏璧〉，見湯炳正，《淵研樓屈學存稿》（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華齡出版社，2004），頁114。然何天行卻指出〈七諫〉內容與此題不合。見何天行，《楚辭作於漢代考》（上海：中華書局，1948），頁10。由於爭論涉及到許多複雜的問題，非本文現能處理，故暫仍假設班固之言可靠。

²⁶ 力之，〈《楚辭》研究二題〉，《楚辭與中古文獻考說》（成都：巴蜀書社，2005）。頁31。又熊良智亦認為「這個原因當然是由於《漢書·藝文志》的體例所限，王儉《七志》變〈詩賦略〉為〈文翰志〉，就因為詩賦之名不兼餘制。同時也因為向、歆父子校書中祕，楚辭之書還不足成類。」熊良智，《楚辭文化研究·從古代目錄學看楚辭的學術淵源》（成都：巴

除此外，林維純推斷《楚辭》是一部未完成稿，因而未能及時錄入〈漢志〉：

最大的可能是班固當時未看到劉向所集《楚辭》一書，看來這書在劉歆時代亦未完稿成書。班固所見到的《楚辭》，當是「世相教傳」的其他本子，或加上劉安的《離騷傳》等。原因是劉向所集《楚辭》，在當時只是一部未完成的書稿。這從今本《楚辭章句》一些篇章的前敘中可以找到證據。²⁷

王宏理也持有類似的觀點：

劉氏之所編并未列於志目，正說明至少在此時，所謂《楚辭》仍是臨時奉詔而作，未必有定本也。²⁸

至於董運庭引徐復觀之說認為：

劉向編纂《楚辭》是在建始元年以前廢棄期間的個人行為，典校經書則是河平三年以後奉詔而行的『政府行為』，二者在性質上和目標上都是不同的，不可混為一談。²⁹

整體而言，從上述各種非劉之說來看，不難發現論者主要依憑〈漢志〉這條「孤證」，甚至可視之為「默證」。譬如朱東潤推翻劉向之後，提出編者是「王逸」，後來卻再加推為「王逸以後的妄人」：

我們不妨想像王逸只是把他所見到的幾篇辭賦，以及歌詩，拉雜湊合，成為一書，沒有經過必要的考訂，也沒有經過應有的批評。至於題稱劉向所集，也許王逸假以自重，也許還是王逸以後的妄人所作，都是無從考訂了。³⁰

蜀書社，2002），頁 355。

²⁷ 林維純，〈劉向編集《楚辭》初探〉，頁 92。

²⁸ 王宏理，〈楚辭成書之思考〉，《杭州大學學報》第 26 卷第 1 期（1996.3），頁 44。

²⁹ 董運庭，〈楚辭流傳與『屈原一家之書』的《楚辭》結集〉，載《楚辭與屈原辭再考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頁 73。

³⁰ 朱東潤，〈楚歌及楚辭—楚辭探故之一〉，頁 367。

最終對編者是否王逸仍是持保留態度。郭建勛不贊成劉向的編者之說，但也說到：

劉向編集《楚辭》的說法確實難以令人相信，若說劉向曾整理不少單篇的作品，而王逸在此基礎上編成《楚辭》一書，則較為合理。³¹

但到最後仍不得不承認「遠非定論，推理的成份較多」。³² 由以上論述可見，論者一旦推翻劉向的編纂權，往往會造成《楚辭》「編者」不可考的尷尬局面，以致越來越難以探求《楚辭》的成書過程。

事實上，對於劉向編訂十六卷本《楚辭》，主張「未成書」之說矛盾處處。〈漢志〉多闕錄之典籍，本身已不是最有力的證據。王逸對屈原以來整個楚辭學的發展和著述有十分明確的記載，假如劉本真的殘闕不全或未有定本，以王逸對前人校本之不滿似不會對此毫無說明（見下文）。再者，若劉向校書未成，又怎會先得出「十六卷」呢？至於說劉向在廢棄期間編纂《楚辭》也缺乏理據，³³ 因漢代若無官方的協助，以私人之力校定圖書，絕非易事。總而言之，非劉之說的疑點很多，在沒有確切的反證下，本文仍依傳統以來劉向編纂《楚辭》之說。³⁴

三、《楚辭章句》是否以劉向《楚辭》為底本？

前文指出王逸《章句》依據劉本《楚辭》作底本已成學界共識，³⁵ 但關於劉本和《章句》一書的關係，唯一能夠查考的文獻只見於《章句》

³¹ 郭建勛，《漢魏六朝騷體文學研究》（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7），頁 24。

³² 同前註，頁 24。

³³ 按：龔偉對此有進一步的反駁，見所著《楚辭研究三題》，頁 13。

³⁴ 學界另對劉向《楚辭》卷數和編次提出過不同的推測，因劉本卷目及編次均無法得見，是否都由《章句》繼承難以確證，故本文暫亦不涉及。

³⁵ 林維純，〈劉向編集〈楚辭〉初探〉，頁 86。潘嘯龍、毛慶主編，《楚辭學著作提要》（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頁 3。

序言：「至劉向典校經書，分為十六卷……今臣復以所識所知，稽之舊章，合之經傳，作十六卷《章句》」。³⁶ 細察序言會發現王逸只言劉向校訂《楚辭》，分作十六卷，從未提及依據的底本來自劉本，後人卻不察王逸未有此意，即單純地將兩書卷數相合視作《章句》出自劉本的證明，實有待商榷。由於劉本已經佚亡，要檢驗《章句》是否用劉本為底本，除了王逸這段十分含糊的說明外，只能循其他方向入手。如果追溯《章句》承傳自劉本之說的來源，大抵可以宋代作為分水嶺，因此下文將會分析宋以前的文獻著錄，接著從王逸任職東觀校書郎編撰《章句》的背景，探討《章句》與劉本《楚辭》的關係。

3.1、宋以前文獻記載王逸《楚辭章句》和劉向《楚辭》的資料

有關《章句》的成書記載最早見於《後漢書·文苑傳》：

《楚辭章句》行於世。其賦、誄、書、論及雜文凡二十一篇。又作《漢詩》百二十三篇。³⁷

《後漢書》單獨列出《章句》一書，而將其他賦、誄、書、論及雜二十一篇分門別類，是因范曄（398-445）《後漢書》將專書獨立著錄的體例。³⁸ 後來魏徵（580-643）等人《隋書·經籍志》著錄《王逸集》、《正部論》兩書，則是後人輯錄專書以外作品的本子，³⁹ 應非王逸親自編定。⁴⁰

³⁶ 洪興祖撰，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卷一，頁48。

³⁷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文苑傳》（北京：中華書局，1965），卷八〇，頁2618。

³⁸ 郭英德，《中國古代文體學論稿·〈後漢書〉列傳著錄文體考述》（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64。

³⁹ 章學誠，《文史通義·文集》指出：「（《後漢書》）皆云所著詩、賦、碑、箴、頌、誄若干篇，而不云文集若干卷，則文集之實已具。」見章學誠撰，葉瑛校注，《文史通義校注》（上）（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96。

⁴⁰ 參陳鴻圖，〈王逸《正部論》考一兼論其與《楚辭章句》之關係〉，《饒宗頤教授百歲華誕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四），香港：香港大學，2015，頁1472-1477。

檢《隋書·經籍志》收錄東漢以來楚辭類十一部作品（包含亡書在內），共計四十卷之多，堪能反映各類楚辭著作的特色。〈隋志〉首列「《楚辭》十二卷，並目錄」，只注出「後漢校書郎王逸」，而不見劉向的本名。事實上，〈隋志〉沒有完全略去劉向之名，但細察其中則不難發現，〈隋志〉提及劉向並不是因為他是編者之一，試看其小序謂：

漢武帝命淮南王為之章句，旦受詔，食時而奏之，其書今亡。後漢校書郎王逸，集屈原已下，迄於劉向，逸又自為一篇，并敘而注之，今行於世。⁴¹

王逸收錄「屈原」至「劉向」的作品，而自己又自為一篇，（此一篇即其親撰之〈九思〉），〈隋志〉在此將屈原、劉向和王逸三人並列是將三人視作楚辭發展史中的三位「作者」，但「集屈原已下」及「敘而注之」的只有「後漢校書郎王逸」一人，很明顯，王逸是身兼編注者和作者身份，而劉向只具作者身份，故在〈隋志〉而言，《章句》之成書與劉向並無關係。楚辭各種著作除見於〈隋志〉外，相近時期的簿錄也有相關載錄，可作上文的印證。如成書於中國唐代時期日本藤原佐世（847-898）《日本國見在書目》，《楚辭》各本有「《楚詞》十六卷，王逸」、「《離騷》十，王逸」兩本，⁴²皆未有寫出劉向之名。同一時代後晉劉昫（887-946）等人編撰的《舊唐書》著錄王逸「《楚詞》十六卷」，同樣未有《章句》因承劉本《楚辭》之記載，據此可見在隋唐之時，《楚辭》的版本多歸於王逸《章句》之下，與劉向《楚辭》之承傳並無關係。

除見於史志簿錄以外，魏晉時劉勰（465-約522）特撰《文心雕龍·辨騷》等篇章，文中多撮錄王逸〈離騷後序〉之語，引用「王逸以為詩人之提耳」、「《離騷》之文，依經立義」等語皆出自是篇。⁴³惟《辨騷》載錄十一篇《楚辭》作品之名，學者多以為能代表六朝時期《章句》

⁴¹ 魏徵等撰，《隋書·經籍志》（北京：中華書局，1973），卷三五，頁1056。

⁴² 藤原佐世，《日本國見在書目錄》（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4），頁82。

⁴³ 周振甫，《文心雕龍今譯》（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41。

版本的面貌，⁴⁴ 文中卻沒有論及《章句》因承劉向《楚辭》一事。雖然〈辨騷〉重點或許只針對從《詩經》到《楚辭》的文學演變，所以未能兼顧其他方面的論述。但是，參考相近時代南朝蕭統（501-531）編訂《文選》一書，其中就選錄許多《楚辭》代表作，也未有任何片言隻語的解釋，不免啟人疑惑。值得注意的是唐代李善（?-689）《文選》注保存王逸《章句》注釋，但在《文選》本《楚辭》十三篇中，無論是唐鈔《文選集注》或南宋尤袤刻本，都只能見到書題標舉篇章作者和「王逸注」，仍未有如明翻宋本「劉向《編集》」的題稱，這說明李善為《文選》作注時，還未出現王逸依據劉本《楚辭》之說。

3.2、從王逸任職東觀校書郎看《楚辭章句》與劉向《楚辭》的關係

王逸於元初中任校書郎，此事記載於《後漢書·文苑傳》，所謂：「元初中，舉上計史，為校書郎。」⁴⁵ 一般認為《章句》的成書正是王逸擔任東觀校書郎之時。聞一多（1899-1946）根據明翻宋本《章句》以及《補注》本書題作「校書郎臣王逸上」認為：

王《注》本於卷首皆題曰「校書郎臣王逸上」，是其注此書，正當校書秘閣時。⁴⁶

但是，在考證中僅依據題稱是否能夠得出王逸撰作的年代，楊守敬（1839-1915）早已提出質疑。據楊氏的考證：

明刻別本題「校書郎王逸章句」者，特據《隋志》改題，未必舊本如此也。⁴⁷

⁴⁴ 如湯炳正曾據〈辨騷〉推論《楚辭》的篇次等，見湯炳正，〈《楚辭》成書之探索〉，《屈賦新探》（濟南：齊魯書社，1984），頁 89-91。

⁴⁵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文苑傳》，卷八〇，頁 2618。

⁴⁶ 聞一多，〈《楚辭》校補〉，《聞一多全集》（第五冊），（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頁 115。易重廉《中國楚辭學史》亦謂：「世傳明嘉靖翻宋本刻《楚辭章句》卷一至卷十六皆題『校書郎臣王逸上』，逸在校書郎任內注《楚辭》已有明證。」易重廉，《中國楚辭學史》（長沙：湖南出版社，1991），頁 63。

⁴⁷ 楊守敬，《日本訪書志》，《楊守敬集》（第八冊），（武漢：湖北人民

進而言之，楊氏雖未因書題改編自〈隋志〉，直接否定校書郎的題稱出自後人添加，但已提醒了後世研究者不能全信舊題之說，因此更多的學者是循其他方面來推論。蔣天樞首先注意到古代帛價鉅而竹簡繁重，流動甚艱難，故寫書以簡，而貴重者寫定以帛，推測王逸進入東觀之後才得見十六卷本《楚辭》，以及劉安（前179年-前122年）、班固、賈逵（30-101）等各家《離騷經章句》的傳本。⁴⁸ 李大明的論證進一步縮窄了成書的下限，他指出安帝（94-125）其人，遠不如鄧太后（81-121）之好文，其時校書修史諸文事，均鄧氏所為。而「安帝覽政，薄於藝文」，如果王逸這以後才獻上《章句》，可謂不識時務，⁴⁹ 從而間接否定王逸於永寧（120-121）之後獻上《章句》之說。筆者亦發現另一條線索，《後漢書》記馬融（79-166）先後兩次進入東觀校書，第一次在永初四年（117）拜為校書郎中，典校中祕藏書，第二次是桓帝（132-168）時復拜議郎，著述於東觀，⁵⁰ 頗疑馬融《離騷注》成書於桓帝之時，因晚於《章句》的編成而未被王逸寓目，⁵¹ 所以王逸〈離騷後序〉列前代各個注釋家，唯獨未見馬融《離騷注》的踪影，或可為上述兩家推定《章句》成書不遲於王逸任校書郎之說，增添一個旁證。

無論如何，從上文的論述大致可以推斷出王逸負責校訂《章句》一書的上限約為元初中，下限則早於永寧元年。今本《章句·離騷後序》自稱「臣」，姚振宗（1843-1906）說此種稱呼「則當時嘗進於朝」，⁵² 大抵是符合當時的實情。據《後漢書·宦者列傳》，元初四年（117）：

出版社，1997），卷一二，頁280。

⁴⁸ 蔣天樞，《楚辭學論文集·後漢書王逸傳考釋》（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2），頁200。

⁴⁹ 李大明，〈王逸生平事蹟考略〉，載《楚辭研究》（濟南：齊魯書社，1988），頁421。

⁵⁰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卷六〇，頁1954、1972。

⁵¹ 按此說最早亦見於劉永濟〈王逸章句識誤〉一文，其謂：「叔師獨未及季長注，或馬注晚出，叔師未見也。」收入劉永濟，《箋屈餘義》（北京：中華書局，2007），頁263。

⁵²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二十五史補編》（北京：中華書局，1955），頁110，總頁2414。

「帝以經傳之文多不正定，乃選通儒謁者劉珍及博士良史詣東觀，各讎校家法，令倫監典其事。」⁵³ 此一次校書距離元初中王逸留任校書郎之時並不遠，⁵⁴ 估計當是王逸擔任校書郎，因逢際會，參與了劉珍（?-約126）等人領校經典的活動，⁵⁵ 並負責編撰《章句》一書。

王逸之所以被徵詣東觀，或因其博識廣聞，深於屈賦有關。⁵⁶ 東漢校書郎主要負責典校祕書，撰述傳記，⁵⁷ 官階一般不高，故都由一些不具實職的官員兼任，但由於要求入值者具備「著作之任」，多由當時的「名儒碩學」之士擔任。⁵⁸ 王逸受命參與東觀校書，以其職責勢必涉及「整齊脫誤，是正文字」的版本校訂工作。首先，王逸身處安帝之時，當時正由鄧太后攝政，鄧太后雅好典籍，徵召官吏校訂經史典籍，多出其意。據《後漢書·皇后紀》：

太后自入宮掖，從曹大家受經書，兼天文、筭數。晝省王政，夜則誦讀，患其謬誤，懼乖典章，乃博選諸儒劉珍等及博士、議郎、四府掾史五十餘人，詣東觀讎校傳記。⁵⁹

⁵³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卷七八，頁2513。

⁵⁴ 許子濱謂：「王逸元初中為校書郎，元初六年，既曰『中』，按理，其年當在元初三年（公元116年）左右，此與元初四年下詔校書之事正合。」見《王逸〈楚辭章句〉發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頁9。

⁵⁵ 又安帝永初中（約110-111）朝廷下詔校書，以：「（劉珍）為謁者僕射。鄧太后詔使與校書劉駒駱、馬融及五經博士，校定東觀五經、諸子傳記、百家藝術，整齊脫誤，是正文字。」（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文苑傳》，卷八〇，頁2617。）此次校書始於永初中，距元初中（約115-116）王逸到東觀擔任校書郎提前四至五年，王逸當時或仍擔任地方的上計史，未能參與是次工作。

⁵⁶ 蔣天樞，〈後漢書王逸傳考釋〉，載《楚辭論文集》（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2），頁198。許子濱，《王逸〈楚辭章句〉發微》，頁10。

⁵⁷ 杜佑撰，王文錦等點校，《通典·職官》（北京：中華書局，1988），卷二六，頁735。

⁵⁸ 杜佑撰，王文錦等點校，《通典·職官》「漢東京圖書悉在東觀，故使名儒碩學入直東觀，撰述國史，謂之著作東觀，皆以他官領焉，蓋有著作之任，而未為官員也。」，卷二六，頁736。

⁵⁹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皇后紀》，卷一〇，頁424。

鄧太后不滿中秘典籍是因文本「謬誤」帶來了「乖於典章」的疑惑，故徵召東觀校書郎「讎校」典籍，首要任務必然是先校訂藏本的錯誤。又〈安帝紀〉：

詔謁者劉珍及五經博士，校定東觀五經、諸子、傳記、百家藝術，整齊脫誤，是正文字。⁶⁰

由上可見，校書目的依然是校訂文本，因而必須「整齊脫誤」、「是正文字」。此外，李德輝指出，漢代典籍都是寫本形態，篇章散亂，即使是同一種書，文字的多寡異同，篇卷的次第分合亦不盡相同，學者要從事著述，勢必要以校勘文字，確定底本為基礎，⁶¹ 因此，即使單純的文本注釋，恐怕也必須借助於古書的校訂，才能展開下一步的工作，故王逸編撰《章句》時首先為文本「整齊脫誤，是正文字」，再給以注釋實乃情理中事。

其次，對王逸而言，前人編定的楚辭文本未能完善，極待訂正。從王逸〈離騷後序〉可知，他不滿〈離騷〉出現「以壯為狀，義多乖異」的文本謬誤；⁶² 〈天問後敘〉更批評〈天問〉：「文義不次……至於劉向、揚雄，援引傳記，以說之，亦不能詳悉。所闕者眾，日無聞焉。⁶³」正是由於文本產生的錯訛，已經影響到文義的釋讀，所以他自己要「為之符驗，章決句斷」。由是可見，王逸編撰《章句》時不能只因承中秘藏的典籍版本而不作任何修訂，當中顯然涉及版本校訂。⁶⁴ 按照漢代整理中秘典籍之法，校勘文本先要兼備不同本子，經過選擇去取作成定本後，將繕寫者與原所根據之定本相校，才能是正字句之訛誤。⁶⁵ 以劉向

⁶⁰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安帝紀》，卷五，頁215。

⁶¹ 李德輝，〈東漢時期之東觀及其相關問題研究〉，《東華漢學》第18期（2013.12），頁202。

⁶² 洪興祖撰，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卷一，頁48。

⁶³ 同前註，卷三，頁118。

⁶⁴ 李大明，《漢楚辭學史》（增訂本）（北京：中國社會科出版社、華齡出版社，2005），頁353。

⁶⁵ 徐復觀，〈釋「版本」的「本」及士禮居本《國語》辨名〉，《中國思想史論集編篇》（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頁165。

校定《管子》為例，取中書三百八十九篇、大中大夫卜圭書二十七篇、臣富參書四十一篇、射聲校尉立書十一篇、太史書九十六篇，凡中外書五百十四篇，最後除去復重「四百八十四篇」，才「定著八十六篇」成為定本，⁶⁶ 並不同於後世先行擇取一較完善的底本，再施以校注的做法。⁶⁷ 因此，對於王逸而言，劉本或只屬舊章之一，而不可能稱作底本。過去學界常以為王逸作「十六卷《章句》」是依據劉本《楚辭》作底本，其實未有注意到漢代校書之例往往是兼採不同本子，並無「底本」的概念。

事實上，東漢之時楚辭已出現不同類別的傳本，諸如楚人民間校傳本、中祕藏的屈原賦二十五篇，《史記》所收諸篇屈原、漢人擬騷之作，⁶⁸ 以至劉安等人的注本等，都能夠為王逸校勘《章句》提供不同的文獻參考，實無須全以劉本為據。而且，王逸奉官方之命校訂中祕藏本之失，推想劉本顯然未盡完善，甚至紕漏百出，又怎會全以劉本為底本呢？退一步來說，劉向等人注釋〈天問〉，王逸已深有不滿，而有「不能詳悉」、「所闕者眾，日無聞焉」的嚴厲批評，⁶⁹ 其自負之心和

⁶⁶ 姚振宗輯錄，鄧駿捷校補，《七略別錄佚文》《七略佚文》（澳門：澳門大學，2007），頁 43。

⁶⁷ 此種整合眾本，再擇取各本，除其重複的校勘方法至明代仍有所繼承，如毛晉刻《屈子》七卷，就因「古今諸本，字句多有參差」，於是「合王、朱二本，兼宋刻、篆刻與諸行本，詳定無訛。」崔富章，《楚辭書目五種續編》，頁 15。

⁶⁸ 湯炳正透過比對〈漁父〉與《史記·屈原列傳》，指出王逸之前屈賦已有不同的古本存世，尤其當時司遷所能見到的屈賦傳本較多，見〈釋「溫蠖」一兼論先秦漢初屈賦傳本中兩個不同的體系〉頁 123，收入《屈賦新探》，頁 110-123。崔富章謂：「『楚人高其行義，瑋其文采，世相校傳』者，不僅口耳相傳，還應有教本、講義之類，或有『箋議』及陳述全篇大旨之文置於篇首篇末，或散在字裡，歷世累積，到漢代逐漸形成章句體。」見崔富章，〈十世紀以前的楚辭傳播〉，《浙江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42 卷第 6 期（2012.11），頁 79。又許子濱指出：「王逸生長於屈原故鄉，當得楚人民間相傳之屈賦，故能結合民間所傳與宮廷祕藏互相鑿校，以為定本。」《王逸〈楚辭章句〉發微》，頁 10。

⁶⁹ 洪興祖撰，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卷三，頁 118。

他對劉向治騷和文本校訂的輕視態度，⁷⁰ 又怎能令人相信是沿據劉向之底本。

由以上之質疑看來，前人對兩書版本因承關係的判斷，似非毫無爭議的結論。然而更重要的是何以《章句》因承劉向《楚辭》本之說會成為歷代學者的「共識」，此種「共識」究竟起於何時？

四、從刊本書題看王逸《楚辭章句》 因承劉向《楚辭》之說的形成

東漢以來，《楚辭》傳本一直以王逸《章句》本流傳最廣，至宋代初期亦然。黃伯思（1079-1118）〈校定楚辭序〉云：

近世秘書監晁美叔獨好此書，乃以春明宋氏、趙、邵、蘇氏本參校失得，其子伯以、叔予，又以廣平宋氏及唐本，與太史公記諸書是正，而某亦以先唐舊本及西都留監博士楊建勳及洛下諸人所藏、及武林、吳郡槧本讐校，始得完善。文有殊同者，皆兩出之。按此書舊十有六篇，并王逸〈九思〉為十七。⁷¹

黃氏利用唐宋諸本《楚辭》校定「舊十有六篇」，其來源蓋仍依王逸《章句》本。⁷² 王逸《章句》成書於東漢，因近古而能保存漢時《楚辭》面貌，故深得宋人推崇。洪興祖（1090-1155）《楚辭補注》（下簡稱《補注》）參校唐宋以來各本，仍云：「世所傳《楚詞》，惟王逸本最古，凡諸本異同，皆當以此為正。」⁷³ 其文獻價值可見一斑。《章句》在印

⁷⁰ 陳鴻圖，〈王逸《正部論》考論—兼論《正部論》與《楚辭章句》的關係〉，頁 1477。

⁷¹ 黃伯思，〈東觀餘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2），卷下，頁 77-78，總頁 381-382。

⁷² 李大明，〈論黃伯思《校定楚辭序》〉、〈宋本《楚辭章句》考證〉，分別收入《楚辭文獻學史論考》（成都，巴蜀書社，1997），頁 248-252、279-295。

⁷³ 洪興祖撰，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卷一，頁 13。

刷術未發明前，無論是在民間還是在宮廷，都屬於鈔本系統。⁷⁴ 至宋代雕版印刷術盛行，通過刊刻流播，始廣為流傳。宋人刊刻的《章句》現已不存，只能從明代翻宋本略窺宋本面貌。明翻宋本現存者主要有明正德十三年（1518）黃省曾校、高第刊本和明隆慶五年（1571）豫章夫容館刻本，⁷⁵ 各本目錄後書題均刻有「劉向」和「王逸」之名。前者書題作「漢劉向子政集，王逸叔師章句，後學西蜀高第吳郡黃省曾校正」，後者則作「漢劉向編集，王逸章句」，此一題式絕非明人在宋本之下任意添置，因洪興祖《補註》本的「《楚辭》目錄」下也有「漢護左都水使者光祿大夫臣劉向集，後漢校書郎臣王逸章句」之題識，⁷⁶ 前者列出編注者的簡稱，後者則附有官職之名，兩本書題雖詳略有別，但姓名和書名都齊全。⁷⁷ 楊守敬曾提到上述的題稱（「校書郎」的稱號）乃鈔自《隋志》，⁷⁸ 然上文已論證《隋志》中提到劉向之名，只是因為視他為作者之一，並沒有視他為編者，故劉向跟王逸的傳承關係，有部分可能是出自宋人對《隋志》的理解錯誤。然由各本書題刊刻而見，則宋人已視王逸《章句》之版本源出劉本《楚辭》，故添列於書題中。

關於《章句》題稱「漢護左都水使者光祿大夫臣劉向集」的來源，劉永濟認為蓋本於王逸《離騷後序》，⁷⁹ 金開誠進一步指出不論是「漢護左都水使者光祿大夫臣劉向集」，還是「後漢校書郎臣王逸章句」都

⁷⁴ 鄧聲國，《王逸〈楚辭章句〉考論》（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1），頁 19。

⁷⁵ 明萬曆十四年（1586）馮紹祖觀妙齋刻本，李大明謂以黃省曾本作底本，見《宋本〈楚辭章句〉考證》，頁 285。此外，日本莊允益本亦自稱取宋本對校，無論如何，以上兩書題稱均題上「劉向」和「王逸」之名，與其他明翻宋本一致。

⁷⁶ 夫容館本《章句》，引自國立中央圖書館據明隆慶五年豫章王氏夫容館刊本攝製。洪興祖撰，白話文等點校，《楚辭補註》，頁 1。又按：洪氏每篇前作「校書郎臣王逸上，曲阿洪興祖補注」（頁 1），異於目錄。

⁷⁷ 需加留意的是各本題稱略有出入，例如黃省曾本題「漢劉向子政編集，王逸叔師章句」。夫容館本則作「漢劉向編集，王逸章句」，但此種差別僅是字眼之不同，內容並無異樣。

⁷⁸ 楊守敬，《日本訪書志》，頁 280。

⁷⁹ 劉永濟，《屈賦通箋》（北京：中華書局，2007），頁 3。

出於王逸。⁸⁰ 考古書題稱來源甚早，一般有大題、小題之分，前者表示書名，後者表示篇名。古本款式一般小題在上，大題在下，⁸¹ 至後世才移大題於上，小題於下。但後來除原有之書名和篇名外，還加入了作者、注者等內容。據余嘉錫研究，周秦古書一般不題撰人，諸經傳注，最初也只加姓氏於書名之上，⁸² 因此現存古書的作者大多是後人所加。⁸³ 秦漢出土簡牘帛書，更表明書題的內容只包含概括篇章大義、標舉主述事物等類別，⁸⁴ 仍未有將編注者姓名標置於書題上的做法。現存明翻宋本《章句》的書題不但具備編注者姓名，同時貫上各人的職銜，無論從傳世文獻還是從出土材料看，都不可能出現於東漢之時，可知刊本的書題當非王逸親題。從傳世文獻所見，古書於篇名、書名後加上著者和職銜最早可上溯至唐代。⁸⁵ 今考唐鈔本《文選集注》殘卷六十三、六十六在鈔錄《楚辭》時，已出現題注作者和注者姓名的書題款式，但僅有「屈平，王逸注」的編注者形式，而未貫上王逸之職銜，更未加入劉向編集之名，換言之，現存刊本將「劉向」之名添置於《章句》書題最早應始自宋人。

從圖書流播的角度來看，宋人將劉向和王逸之姓名及職銜設置於書題上，正體現出書籍制度由卷軸過渡至冊葉的演變。眾所周知，古書從

⁸⁰ 金開誠，《屈原辭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2），頁 18-19。

⁸¹ 張舜徽，《廣校讎略》，《張舜徽集》（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頁 24。

⁸² 余嘉錫，《古書通例》，頁 202-205。

⁸³ 李零更指出「現在的『作者』都是魏晉或隋唐以來才加上去的（按後人的狹隘理解加上去的）」，《簡帛古書與學術源流》（北京：三聯書店，2004），頁 195。古人對此亦有注意，如段玉裁發現《經典釋文》、唐石經初刻皆云《儀禮·喪服經傳》第十一，本來無「子夏傳」三字，然而今各本皆作「〈喪服〉第十一，子夏傳」，實乃唐石經改刻增竄，以致「古人意必之辭，成牢不可破之論矣。段玉裁，《經韻樓集·古喪服經傳無子夏傳三字說》，《續修四庫全書》據嘉慶十九年（1814）刻本影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卷二，頁 16，總頁 596。

⁸⁴ 林清源，《簡牘帛書標題格式研究》（臺北：藝文印書館，2004），頁 53。

⁸⁵ 熊小明編著，《中國古籍版刻圖志》（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7），頁 174。

簡帛、寫本到刻本共分為三個形態，⁸⁶ 簡帛和寫本時期，古書依靠鈔寫流傳，書題等版式還未有固定的規範。雕版印刷發明後，書籍從卷軸發展至冊葉制度，才出現較統一的版式規範，於是除了篇名、書名、編者、著者以外，有時還寫上職銜。綜觀宋代刻書事業十分興盛，其地域之廣，規模之大，堪稱前所未有。⁸⁷ 公家自國子監以至司、庫、州、軍、府、縣，均競刻經籍，私刻則以浙、蜀及建安三處為最著。⁸⁸ 在此種氛圍下，書估為增加圖書銷量，賺取較可觀的利潤，多會標榜刊本品質優良，宣揚版本之可靠。⁸⁹ 劉向乃西漢以來古書校勘的代表人物，其精於校勘早為文人所熟知，將其名字刊置於書題上，強調《楚辭》一書出自名家之手，將會帶來廣大的宣傳效益，從而招徠更多的讀者。由於宋人附加的書籍款式至後世影響極鉅，元、明、清《章句》的版本大體承接宋本而來，通過刊刻於每書書題之上「劉向」和「王逸」的題稱，伴隨着刊本的廣泛流播，以及題稱成刊本常用的一種規範後，使《章句》因承劉本之關係變成毋須深究的「常識」，倒過來還強證王逸《章句》以劉向為底本的「事實」。

五、結語

綜合上述分析，王逸以校書郎一職，受命參與朝廷校書，就其職責而言必然涉及文本校勘的工作，加上對前人校定的楚辭文本早存不滿，自不會只因承劉本而無任何修訂。從漢代校勘古書的方法來看，校勘典

⁸⁶ 張湧泉，《敦煌寫本文獻學》（蘭州：甘肅教育出版社，2011），頁 14-15。

⁸⁷ 李致忠，《古書版本學概論》（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0），頁 50。

⁸⁸ 屈萬里、昌彼得著，潘美月增訂，《圖書版本學要略》（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1986），頁 35。

⁸⁹ 宋人對刊印圖書之宣傳，可參朱迎平，《宋代刻書產業與文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頁 104-109。關於宋人刊書營利另可參張高評，〈印刷傳媒對宋代學風文教之影響〉，收入《印刷傳媒與宋詩特色—兼論圖書傳播與詩分唐宋》（臺北：里仁書局，2008），頁 124-133。

籍先是兼備異本，除其重覆，作成定本後再對勘文字，非如後世採一底本再加以對校的形式，因此，王逸編撰《章句》綜合各本，互相比勘，為文本「整齊脫誤，是正文字」，再給以注釋實乃順理成章之事。由於劉本《楚辭》成書在前，又是最完備的文本，推想王逸校定時或有參稽，但絕不可用後世的版本觀念稱作底本。今人主張《章句》因承劉本之說，除誤據《章句》與劉本《楚辭》卷數相合之觀點外，顯亦受到宋代以來將「劉向」之名設置於刊本書題的影響，至今仍成學界主流觀點，然而在唐代以前，並不存在《章句》因承劉本之說。

《章句》因承劉本之說至宋代始見於文獻著錄，究其因蓋與宋代印刷術之盛行，刊本版式漸趨統一有直接的關係。早期古書多屬於自編，在印刷術未發明前十分依賴鈔寫流傳。印刷術自唐代興起之後，促進了古書的流傳，正如《四庫全書總目·集部總序》所云：「唐末又刊板印行。夫自編則多所愛惜，刊板則易於流傳。」⁹⁰ 宋代印本流行尤為普及，時人多致力於刊刻圖書，乃將篇名、書名、編注者、職銜等信息標置於書題上，形成規範的刊本版式。這些版式內容多為刊刻者所加，與原著者關係不大，後人卻常將此作為證明古書之年代和作者的依據，難免過於草率。胡適〈元典章校補釋例序〉曾指出：「晚唐以後，刻印的書多了，古書有了定本，一般讀書人往往過信刻板書，校勘之學幾乎完全消滅了。」⁹¹ 同樣，古書之書題定形於刊本，當有了定本後，後人多不再深究書題內容之真偽，從而衍生出古書版本之爭議。從考訂古書的時代和作者來看，唐以前的書題在成書過程中多非原著者親題，後人欲考證古書之年代和版本，實不能只單靠書題作為證明。辨清王逸《章句》與劉向《楚辭》兩書的關係，將有助我們進一步釐清古書底本的觀念，對進一步了解古書注本的形成亦有莫大的裨益。

⁹⁰ 永瑤等總裁，紀昀等總纂，《四庫全書總目》，卷一四八，頁1267。

⁹¹ 胡適，〈元典章校補釋例序〉，載陳垣《校勘學釋例》（北京：中華書局，2004），頁7。

主要徵引書目

一、傳統文獻

王世貞，《弇州四部稿》，《文淵閣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王逸，《王註楚辭》，寬延二年（1749）庚午五月，江都書肆前川六左衛門發行，早稻田大學藏本。

王逸，《楚辭章句》，明正德十三年（1518）黃省曾校刊本，國立中央圖書館藏善本攝製顯微影片本。

王逸，《楚辭章句》，明隆慶五年（1571）豫章夫容館刻本，國立中央圖書館藏善本攝製顯微影片本。

王逸，《楚辭章句》，明萬曆十四年（1586）馮紹祖觀妙齋刻本，臺北：藝文印書館，1974。

司馬遷撰，裴駟集解，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

永瑢等總裁，紀昀等總纂，《四庫全書總目》，北京：中華書局，1981。

杜佑撰，王文錦等點校，《通典》，北京：中華書局，1988。

姚振宗輯錄，鄧駿捷校補，《七略別錄佚文》《七略佚文》，澳門：澳門大學，2007。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二十五史補編》，北京：中華書局，1955。

段玉裁，《經韻樓集》，《續修四庫全書》據嘉慶十九年（1814）刻本影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洪興祖撰，白化文等點校，《楚辭補注》，北京：中華書局，1983。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

晁補之，《雞肋集》，《文淵閣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張溥著，殷孟倫注，《漢魏六朝百三家集題辭》，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0。

章學誠撰，葉瑛校注，《文史通義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85。

黃伯思，《東觀餘論》，《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2。

魏徵等撰，《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

藤原佐世，《日本國見在書目錄》，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4。

二、近人論著

(一) 專書

力之，《楚辭與中古文獻考說》，成都：巴蜀書社，2005。

朱東潤，《楚辭研究論文集》，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

朱迎平，《宋代刻書產業與文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何天行，《楚辭作於漢代考》，上海：中華書局，1948。

余嘉錫，《古書通例》，北京：中華書局，2007。

吳宏一，《詩經與楚辭》，臺北：臺灣書店，1998。

李大明，《楚辭文獻學史論考》，成都，巴蜀書社，1997。

李大明，《漢楚辭學史》（增訂本），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華齡出版社，2005。

李致忠，《古書版本學概論》，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0。

李零，《簡帛古書與學術源流》，北京：三聯書店，2004。

周振甫，《文心雕龍今譯》，北京：中華書局，1986。

屈萬里、昌彼得著，潘美月增訂，《圖書板本學要略》，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1986。

易重廉《中國楚辭學史》，長沙：湖南出版社，1991。

林清源，《簡牘帛書標題格式研究》，台北：藝文印書館，2004。

金開誠，《屈原辭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2。

徐復觀，《中國思想史論集編篇》，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4。

- 崔富章，《楚辭書目五種續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 崔富章總主編，《楚辭著作提要》，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
- 張高評，《印刷傳媒與宋詩特色—兼論圖書傳播與詩分唐宋》，臺北：里仁書局，2008。
- 張湧泉，《敦煌寫本文獻學》，蘭州：甘肅教育出版社，2011。
- 張舜徽，《廣校讎略》，《張舜徽集》，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
- 許子濱，《王逸〈楚辭章句〉發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
- 郭建勛，《漢魏六朝騷體文學研究》，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7。
- 郭英德，《中國古代文體學論稿》，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 陳垣，《校勘學釋例》，北京：中華書局，2004。
- 湯炳正，《屈賦新探》，濟南：齊魯書社，1984。
- 湯炳正，《淵研樓屈學存稿》，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華齡出版社，2004。
- 楊守敬，《日本訪書志》，《楊守敬集》（第八冊），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7。
- 董運庭，《楚辭與屈原辭再考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5。
- 熊小明編著，《中國古籍版刻圖志》，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7。
- 熊良智，《楚辭文化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2。
- 聞一多，《聞一多全集》，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
- 褚斌傑，《楚辭要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
- 劉永濟，《屈賦通箋》，北京：中華書局，2007。
- 劉永濟，《箋屈餘義》，北京：中華書局，2007。
- 潘嘯龍、毛慶主編，《楚辭學著作提要》，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
- 蔣天樞，《楚辭學論文集》，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2。
- 鄧聲國，《王逸〈楚辭章句〉考論》，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1。

（二）期刊論文

- 小南一郎著，張超然譯，〈王逸《楚辭章句》研究—漢代章句學的一個面向〉，《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十一卷第四期（2001.12），頁1-35。
- 王宏理，〈楚辭成書之思考〉，《杭州大學學報》第26卷第1期（1996.3），頁42-51。
- 李德輝，〈東漢時期之東觀及其相關問題研究〉，《東華漢學》第18期（2013.12），頁189-228。
- 林維純，〈劉向編集《楚辭》初探〉，《暨南學報》1984年第3期，頁86-92。
- 崔富章，〈十世紀以前的楚辭傳播〉，《浙江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42卷第6期（2012.11），頁74-90。
- 陳鴻圖，〈論《楚辭章句》的編次與經、傳結構〉，《經學文獻研究集刊》第13輯（2015），頁71-81。
- 黃春貴，〈楚辭的名稱及其淵源〉，《國文學報》第17期（1988），頁165-182。

（三）論文集論文

- 李大明，〈王逸生平事蹟考略〉，《楚辭研究》（濟南：齊魯書社，1988），頁414-429。
- 陳鴻圖，〈王逸《正部論》考—兼論其與《楚辭章句》之關係〉，《饒宗頤教授百歲華誕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四），香港：香港大學，2015，頁1472-1477。

（四）學位論文

- 龔佻，《楚辭研究三題》，廣西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7。

（五）報紙

- 王雲渠，〈楚辭十六卷是劉向所校集的麼（一）〉，《北平晨報》，1931年11月24、26、27日。

Selected Bibliography

- Chuci buzhu*. Edited by Hong Xingzu. Beijing: Zhonghua shuju, 1983.
- Fan Ye. *Hou Hanshu*. Edited by Li Xian et al. Beijing: Zhonghua shuju, 1965.
- Fan Buzhi. *Jilei ji*. In *Wenyuange siku quanshu*. Shanghai: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1987.
- Li Daming. *Chuci wenxian xueshi lunkao*. Chengdu: Bashu shushe, 1997.
- Li Daming. *Han Chuci xueshi (zengding ben)*. Beijing: Zhongguo shehui kexue chubanshe, Hualing chubanshe, 2005.
- Siku quanshu zongmu*. Edited by Yong Rong et al. Beijing: Zhonghua shuju, 1981.
- Tang Bingzheng. *Qufu xintan*. Jinan: Qi Lu shushe, 1984.
- Tang Bingzheng. *Yuanyan lou Quxue cunqao*. Beijing: Zhongguo shehui kexue chubanshe, Hualing chubanshe, 2004.
- Wang Hongli. "Chuci chengshu zhi sikao." *Hangzhou daxue xuebao*, 26.1 (1996): 42-51.
- Wang Yunqu. "Chuci shiliu juan shi Liu Xiang suoji de me (1)." *Beijing chenbao* (24, 26, 27 November 1931).

A Re-evalua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of Wang Yi's *Chuci zhangju* and Liu Xiang's *Chuci*

Hung-To Chen*

Abstract

A sixteen *juan* version of *Chuci* [the *Songs of Chu*] was compiled by Liu Xiang through the collection of works by Qu Yuan and others. While this corpus of verses is lost today, Wang Yi's annotated work allegedly based on Liu's anthology is preserved and transmitted till now. Most scholars take for granted that Wang Yi was annotating Liu Xiang's compilation. This paper seeks to challenge this assumption. Not only it is unreliable to use Wang Yi's preface to prove the linkage between the two texts, there is also no textual evidence that could suggest that the base text of *Chuci zhangju* [the *Annotated Songs of Chu*] was Liu Xiang's work before the Song dynasty. Wang Yi was summoned to court to serve as an official collator, thus one would surmise he would have compared different editions of the works and would attempt to edit the text with the resources he gathered in the imperial library. Using the methodologies scholars adopted to edit the text during the Han dynasty as reference, the common practice of collation would involve a collection of different editions and elimination of repeated texts. This process enables the compiler to formulate a base text for further revisions. In this case, it is impossible to refer to Liu Xiang's compilation anachronistically as a base text for Wang Yi. This paper seeks to account for the reason behind why most scholars assert that *Chuci zhangju* was annotated based on Liu's compilation. I would argue this assertion was made mainly because publishers often placed Liu Xiang's name under the title of *Chuci* in the bibliographies compiled in the Song dynasty. To us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uci zhangju* and *Chuci* as a point of departure, this paper seeks to understand the concept of base text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Hang Seng Management College

in early China. This will contribute to the study of the process of compilations and annotations.

Keywords: *Chuci zhangju*, Wang Yi, Liu Xiang, *Chuci*, based text